

关于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3）第 223026 号



目 录

关于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3



关于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3）第 223026 号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知科技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数知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数知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工作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由于审计报告中“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所述事项的影响，我们无法对数知科技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数知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数知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27 日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 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 2009[1386]号）核准，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6.00 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59,8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4,670.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130.0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09]第 1059 号文号的验资报告。

2、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西日月同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45 号）核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的方式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20,737 股，本次配套发行的发行价格以全部有效申购的投资者的报价为依据，经过竞价程序最终确定为 26.04 元/股。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99,999,991.48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9,981,179.37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0,018,812.1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 1-00216 号的验资

报告。

3、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关于核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诺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2 号),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01,190,475 股, 发行价格 33.60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 3,399,999,96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 75,138,000.00 元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 3,324,861,96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 1-00125 号)。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59,800.00 万元, 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全部使用完毕, 详细情况见本报告附件 1。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99,999,991.48 元, 已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全部使用完毕, 详细情况见本报告附件 2。

3、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未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657.6 万元, 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105.43 万元, 利息减手续费支出 1,552.18 万元。详细情况见本报告附件 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该《管理办法》于 2009 年 7 月 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于 2010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进行修订。同时, 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石桥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园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积水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分别签订

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由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 4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公司对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具了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同时，为切实保障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石桥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本公司对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具了 9 个募集资金专户，同时，为切实保障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本公司连同财务顾问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宁波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华夏银行宁波市分行、中国银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专户账户开户行	类型	专户账户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专户账户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募集户	602111832	已销户
专户账户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募集户	10276000000925574	已销户
专户账户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募集户	77010122000743354	已销户
专户账户	宁波诺信睿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宁波市分行	募集户	12950000000941179	301,662.07
专户账户			七天通知存款	12950000000941191	686,593.44
专户账户		河北银行保定高新区科技支行	半年定期存款	071111000005223007	15,521,765.71
专户账户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募集户	602113818	已销户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单位名称	专户账户 户开户行	类型	专户账户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专户账户	中易电通（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募集户	608082364	已销户
专户账户	北京云数启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北京朝阳公园南路支行	募集户	329867441802	66,008.42
专户账户	北京数知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北京朝阳公园南路支行	募集户	340267242351	已销户
专户账户	诺睿投资有限公司	星展银行香港分行	募集户	30015387488	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到账总额	3,399,999,960.00
减：累计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469,516,787.81
其中：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2,100,000,000.00
SSP 平台中国区域研发及商用项目	1,227,217,701.91
其他（法院划扣） ^注	69,748,961.00
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72,550,124.9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6,092,857.45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6,576,029.64

注：2022 年 9 月 2 日，公司公告因与青岛国星卓智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国星”）的增资协议纠纷，青岛国星向仲裁委申请财产保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做出（2022）京 02 财保 176 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 64,915,506.85 元或查封扣押等额财产。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披露《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2022）京 02 执 1091 号结案通知书，显示公司存放于河北银行保定高新区科技支行的募集资金 69,748,961 元被执行完毕，其中：69,611,950 元通过汇款方式发还申请执行人青岛国星，案件执行费 137,011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至 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13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296.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5 万吨通信塔生 产线项目	否	5,692	5,692	5,692		5,692		100.00	2011 年 1 月 1 日	不适用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478	2,478	2,478		2,478		100.00	2010 年 9 月 30 日		是	否		
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466	2,466	2,466		2,466		100.00	2012 年 6 月 1 日		是	否		
通信塔远程监控系统研 发项目	否	1,435	1,435	1,435		1,435		100.00	2011 年 5 月 10 日		是	否		
高登结构产品研发项目	否	1,160.00	1,160.00	1,160.00		1,160.00		100.00	2012 年 8 月 1 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231.00	13,231.00	13,231.00		13,231.00								
超募资金投向														
第三方承建的通信基础 设施建设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00.00	2015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是	否		
办公用房的购置与建设 项目	否	2,324.51	2,324.51	2,324.51		2,324.51		100.00	2010 年 9 月 30 日		是	否		
唐山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否	1,550.00	1,550.00	1,550.00		1,550.00		100.00	2011 年 03 月 25 日		是	否		
收购鼎元项目	否	6,885.00	6,885.00	6,885.00		6,885.00		100.00	2012 年 05 月 21 日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 资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139.49	16,139.49	16,139.49		16,139.49		100.00	2013年08月16日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1,899.00	41,899.00	41,899.00		41,899.00						
合计		55,130.00	55,130.00	55,130.00		55,13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0年4月16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购买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2层。但是，基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将以上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5号“怡大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2010年3月24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江苏健德铁塔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江苏健德铁塔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健德铁塔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2011年7月4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将“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完成日期推迟六个月，由2011年6月30日调整为2011年12月31日。3、2013年4月1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第三方承建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北京梅泰诺通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吉林梅泰诺通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当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1000万在吉林白城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梅泰诺通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在白城开展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2014年3月31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第三方承建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完成日期再行推迟一年，由2014年3月31日调整为2015年3月31日。6、2014年4月22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三方承建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北京梅泰诺通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00万元向其全资子公司吉林梅泰诺通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第三方承建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该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171.82万元，用于项目前期的筹备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0年8月25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2011年2月18日归还了该项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2、2011年3月4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1年3月4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方式为新增1,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将经2011年3月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元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2012年3月21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2012年9月19日归还了该项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4、2012年9月2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5、2013年3月1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6、2013年8月16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8,095.4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方式为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新增4,095.4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使用超募资金8,095.44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由于购房成本、装修以及设备购置费用的节约，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余金额为192.66万元，办公用房购置项目结余金额为155.62万元，经2011年7月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上述结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年产3.5万吨通信塔生产线项目”：公司前期自筹资金投入项目1,579.47万元，由于涉及项目主体变更为公司，公司未对该项目进行置换，项目结余资金为1,173.84万元，经2011年9月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该部分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件 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001.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01.8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日月同行100%股权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00.00	201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00.00	2015年10月23日		是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合计	--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将账户中闲置的募集资金961.78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16年4月21日履行补充确认及披露手续,2016年4月11日,公司已经归还了该项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件 3: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34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52.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4565%		339,976.78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 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本次交 易现金对价	否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	100.00	2017 年 9 月 18 日		是	否
SSP 平台中 国区域研发 及商用项目	否	122,065.30	122,065.30	122,065.30	52,059.90	122,721.77	-	100.00	2020 年 8 月 10 日	不适用	否	否
支付相关中 介机构费用	否	7,934.70	7,934.70	7,934.70		7,255.01	-	91.43	--	--	--	--
承诺投资项 目小计	--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52,059.90	339,976.78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 款（如有）	--	-										
补充流动资 金（如有）	--	-										
超募资金投 向小计	--	-										
合计	--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52,059.90	339,976.78	-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7年11月24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关于SSP平台中国区研发及商用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将“SSP平台中国区研发及商用项目”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宁波诺信睿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诺信睿聚”)未来新设的境内子公司,原实施地点为中国境内,变更为宁波诺信睿聚及其下设子公司,即宁波诺信睿聚投资有限公司、诺替投资有限公司、梅泰诺(北京)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中易电通(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改为中国及香港。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7年11月24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关于SSP平台中国区研发及商用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将“SSP平台中国区研发及商用项目”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宁波诺信睿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诺信睿聚”)未来新设的境内子公司,原实施地点为中国境内,变更为宁波诺信睿聚及其下设子公司,即宁波诺信睿聚投资有限公司、诺替投资有限公司、梅泰诺(北京)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中易电通(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改为中国及香港。2019年4月10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SSP平台中国区研发及商用项目实施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对“SSP平台中国区研发及商用项目”的项目投资明细和方式进行调整,调整后“SSP平台中国区研发及商用项目”的总额不变,且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实施内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2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8]第1-00246《北京梅泰诺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SSP中文系统及应用研发”费用1,809,956.24元及“客户定制化管理系统开发”费用44,160,667.09元,合计45,970,623.33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系SSP平台中国区研发及商用项目待投资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详见(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说明。												

注: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中所列示“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标的在2022年所实现的净利润。
2. 因融资纠纷、公司退市等原因,公司多个银行账户包括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导致公司资金流动性较为紧张,多家银行贷款已出现逾期,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为解决公司现有经营压力,从盘活公司现有资产角度考虑,公司计划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15,521,765.71元(截至2022年10月31日余额,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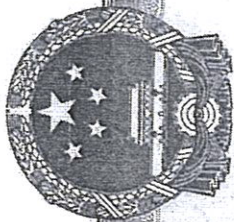
经营活动，从而缓解公司的资金流动性问题，为公司的后续发展带来转机。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2023年1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附件 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 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营业执照

(副本)(5-1)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姚庚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承接其他会计业务；代理记账；代理纳税申报；代办企业登记手续；提供企业有关的财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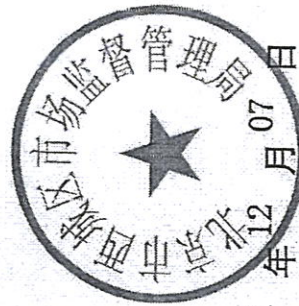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 2033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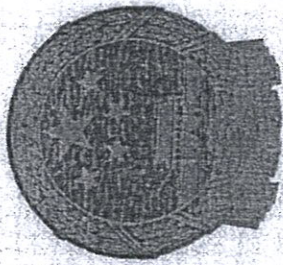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0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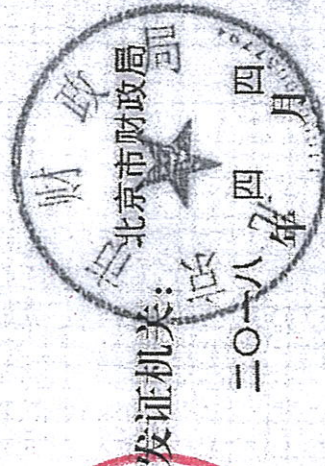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Unified Supervision Platform of Chinese CPA Profession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主办

动态信息

监管公告

审批事项公示

审批事项公告

信息公开

政策法规

您当前位置: 首页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行政区划	北京市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	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事务所状态	正常执业	注册会计师(人)	至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查询					

行政区划	执业证书编号	事务所名称	事务所状态	组织形式	注册资本(万元)	主任会计师/首席合伙人	批
北京市	11010205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正常	特殊普通合伙	3250	姚庚春	京财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分所数量	分所信息	注册会计师数量	联系电话	传真	经营场所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2014-03-28	35	829	010-52805612	010-52805601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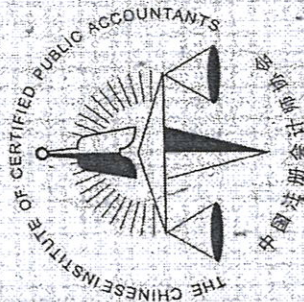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与原件一致



与原件一致



姓名 刘希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3-05-28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581199305281342



姓名: 刘希

证书编号: 1101015609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93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6 月 15 日

年 月 日